250010

如皋市东陈镇人民政府消防器材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如皋市东陈镇人民政府

乙方：南通浩昂贸易有限公司

（如皋市东陈镇人民政府）（如皋市东陈镇人民政府消防器材采购项目）委托（南通中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 货物及其数量如下表：

消防器材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和型号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1	消防头盔	梅思安 FTK-Q/B	梅思安（中国）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20	顶
2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英特莱 ZFMH-YTL X(DRD)	北京英特莱科技有限公司	20	套
3	阻燃头罩	博盛 RMT-MA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40	个
4	消防手套	博盛 STBS-1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80	付
5	消防安全腰带	博盛 FZL-YD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40	条
6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登月 RJX-25D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60	双
7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梅思安 RHZK6.8L	梅思安（中国）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20	具
8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华亮 BHL616A	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6	个
9	消防员呼救器	永生科技 RHJ1200/A	河北永生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20	个
10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瑞泽 ZJT8/16-C	江苏瑞泽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35	个
11	消防腰斧腰斧套	登月 RYF260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30	套
12	消防护膝、护肘	登月 HZHX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4	付
13	抢险救援头盔	登月 ZFQJ-KB-A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5	顶
14	抢险救援手套	英特莱 YTL-RJT-1	北京英特莱科技有限公司	50	付
15	抢险救援服（夏款）	鑫德泰 RJF-FA	东台市德泰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20	套

16	抢险救援服（冬款）	鑫德泰 RJF-F	东台市德泰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20	套
17	抢险救援靴	长海 RJX-Z42T 235	江苏长海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30	双
18	消防护目镜	登月 JHM-2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30	个
19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登月 FGR-F/A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6	套
20	消防员避火防护服	登月 FBH-F/A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	套
21	二级化学防护服	登月 RHF-II HTA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6	套
22	一级化学防护服	登月 RHF- I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	套
23	防蜂服	登月 ZFFF-LI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3	套
24	内置全棉手套	登月 ST-6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48	付
25	消防员降温背心	博盛 JWBX-BS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15	件
26	防静电内衣	登月 M95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30	套
27	防静电服	博盛 FJDF-BS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4	套
28	高温手套	博盛 GWST-BS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4	付
29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唐安 TZL-30B	广东唐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4	个
30	电绝缘装具	登月 JYF-7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	套
31	水带挂钩	沱雨 SJGG	泰州市三江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0	个
32	水带包布	沱雨 SJBB	泰州市三江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0	个
33	水带护桥	登月 HQ-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	个
34	65MM 直流水枪	亚鑫 QZG3.5/7.5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8	支
35	无后坐力消防水枪	亚鑫 QLD6.0/10III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3	支
36	多功能消防水枪	亚鑫 QLD6.0/8III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3	支
37	40mm 多功能消防水枪	亚鑫 QLD6.0/4II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	支

38	40MM 水带	沱雨 16-40-20	泰州市三江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0	盘
39	65MM 水带	沱雨 16-65-20	泰州市三江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50	盘
40	80MM 水带	沱雨 16-80-20	泰州市三江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40	盘
41	水幕水带	沱雨 16-65-20	泰州市三江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6	盘
42	40MM 分水器	亚鑫 FII40/40*2-1.6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	个
43	三路分水器	亚鑫 FIII80/65*3-2.5A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4	个
44	二路分水器	亚鑫 FII80/65*2-2.5A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	个
45	止水器	亚鑫 ZG65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4	个
46	异径、异型接口	亚鑫 KJ65/80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7	个
47	单杠梯	博盛 TDZ3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2	把
48	挂勾梯	博盛 TGZ4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2	把
49	6 米竹制拉梯	博盛 TEZ6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3	把
50	9 米铝合金拉梯	博盛 TEL9-A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1	把
51	15 米铝合金拉梯	博盛 TSL15-A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1	把
52	单干线速攻炮	亚鑫 PSY8/40W-A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1	台
53	手抬机动泵	东进 JBQ5.0/8.6	扬州东进机械有限公司	1	台
54	泡沫枪	亚鑫 QP16/0.7Z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4	支
55	消防 II 类安全吊带	登月 FZL-DD-QS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4	个
56	消防 III 类安全吊带	登月 FZL-DD-QS-L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4	个
57	救生缓降器	友安 TH-30	广州市友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	个
58	轻型救援三角架	卡恩 JSJ-S	南通卡恩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59	多功能担架	登月 DDJ-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1	个

60	拖拽式救生衣	XDTAI DT-Y12	东台市德泰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15	件
61	消防通用安全绳	登月 FZL-S-T12.5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4	根
62	班用安全绳（100 米）	登月 FZL-S-T16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	根
63	水域救援头盔	鑫德泰 SY-K-DT	东台市德泰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15	顶
64	救生圈	XDTAI 2.5kg 晶格	东台市德泰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5	个
65	安全钩	登月 FZL-G-Q-L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60	个
66	消防救生气垫	登月 XJD-P-6×8×16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1	个
67	消防用红外线热像仪	盛博蓝 HRYXBSZ-384-SBL	北京盛博蓝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	台
68	测温仪	希玛 AR872D+	东莞万创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1	个
69	四合一风速仪	ATEST LM-8000A	广州戈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70	漏电探测仪	苏星 TAC	江苏泰阳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1	个
71	有毒气体探测仪	万安迪 GASTiger1000	深圳市万安迪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72	可燃气体探测仪	万安迪 GASTiger1000	深圳市万安迪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73	望远镜	Lcantu 10-22x50	威睿光电（武汉）有限公司	1	个
74	测距仪	欧尼卡 1500AS	欧尼卡光学（武汉）有限公司	1	个
75	闪光警示灯	登月 JS-3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6	个
76	收缩式锥形事故标示柱	登月 JS-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10	个
77	警示标识杆	登月 JS-4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6	个
78	出入口标志牌	登月 BZP-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	个
79	各类警示牌	登月 JS-5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	个
80	多功能挠钩	贝尔顿 NG-9	欧盾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81	绝缘剪断钳	贝尔顿 36"	欧盾科技有限公司	4	个

82	便携式防盗门破拆工具组	贝尔顿 BE-FDMP-6	欧盾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83	争分秒、救援拆锁器	贝尔顿 BE-JLHH-6000	欧盾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84	机动链锯	Husqvarna450	富世华（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1	台
85	无齿锯	HusqvarnaK770	富世华（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1	台
86	电动无齿锯	贝尔顿 LD580	欧盾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87	液压破拆工具组	贝尔顿 OD-QHPC-09，BJQ-72/0.7，BS-75，GYKZ72-58-70/735，GYJQ72-36(20)/325，GYJK72-53/36(25)，GYCD72-159/900，GYCD72-270/1285	欧盾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88	手动破拆工具组	贝尔顿 SL-700D	欧盾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89	消防大平斧	登月 JFP910JC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5	个
90	消防斧	登月 JFP910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5	个
91	铁铲	登月 TC-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5	个
92	铁铤	登月 TT-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5	个
93	火钩	登月 HG-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5	个
94	大锤	登月 DC-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5	个
95	丁字镐	登月 DZG-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5	个
96	手提式强光照明	华亮 BHL6703	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0	个
97	救生照明线	登月 JZ100Z-CS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1	个
98	消防用荧光棒	登月 YGB-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24	个
99	电源线盘	顺通 LBD-3*1.5/50M	浙江顺通电气有限公司	1	个
100	移动照明灯组	华亮 BHL630	温州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101	移动供气源	登月 RHZK-F4×6.8/30YC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1	套

102	压缩空气填充泵	汉纬尔 HX300	汉纬尔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1	台
103	医药急救箱	格雷特 Y058D	宁波格雷特应急救护用品有限公司	1	个
104	移动排烟机	莱恩克 YY4.2/4.5-16	台州市莱恩克警报器有限公司	1	台
105	手持防爆电台	海能达 HP780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8	个
106	车载台	海能达 HM780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	个
107	5G 布控球机	清新 TSP260-D（5G）	安徽清新互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8	5G 单兵	清新 TSP210-D（5G）	安徽清新互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9	木质堵漏楔	登月 DLF-MZ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1	套
110	金属堵漏套管	登月 DLF-TG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1	套
111	无火花工具	登月 GFB-1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	1	套
112	移车器	益力恒 TY-A1H	北京路倍安交通设施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二、 **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叁年。

三、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四、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 **合同金额：**本合同总价款为 1485800 元，大写：壹佰肆拾捌万伍仟捌佰元整。

六、 **付款：**合同履行完毕且验收合格后付合同金额的 40%，第二年农历年年底前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验收合格满两年后付清余款。每次支付前，乙方均应出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七、 **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双方均可向如皋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专用条款；

2.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两份。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2025 年 3 月 27 日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2025 年 3 月 27 日

合同专用条款

第一条 供货及知识产权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质量保证期内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1. 所提供产品应包含不少于年的整机（含全部部件）免费上门保修服务，质量保证期从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开始计算。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厂商应自行处理保修凭证问题，甲方不负责提供产品的保修卡、发票等保修凭证。

3. 应针对本项目指定专人作为售后联系人，7*8 小时负责协调产品销售以及售后问题。

4. 应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故障报修电话为 7*24 小时，故障报修响应时间应在 60 分钟内。故障修复时间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上门服务并修复。此款“修复”，是指从发现设备或系统发生故障并通知有关成交供应商后，经过相应的技术服务使设备或系统继续正常提供系统服务，才视为“修复”。

5. 在质量保证期内，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情况下主动提供免费备机服务。

6. 在质量保证期内更换的任何配件，须为原设备厂家生产的；并且保证替代的零配件是新的未使用过和未经修复的。

7. 提供的产品若有设计缺陷，应主动召回。

8.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提供每年度技术巡检服务，巡检内容应包含：对设备使用状况的调查、升级软件、为机器除尘，故障预防工作。并向甲方提供巡检记录以及巡检报告。

9. 软件免费维护和升级服务的内容，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相应的软件服务方案。

10. 损坏的信息存储介质不得收回，应免费由用户保留。

第四条 质量保证期外的技术支持与服务

按乙方磋商响应文件执行。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五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

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盖章。

第六条 货款支付

合同履行完毕且验收合格后付合同金额的 40%，第二年农历年年底前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验收合格满两年后付清余款。每次支付前，乙方均应出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0.3‰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0.3‰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

6.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更换有问题商品或部件。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双方均可向如皋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